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0 年 12 月 1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书面征询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粤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公司股份 1,627,052,318 股。截至本公告日，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借款纠纷被司法冻结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总数为 1,547,052,3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00%。粤泰控股被司法冻结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总数为 8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5%。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 1,627,052,318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发行股本的 64.15%。

除上述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0 年 12 月 1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

调整或变化。

（三）经书面征询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公司股份 1,627,052,318 股。截至本公告日，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借款纠纷被司法冻结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总数为 1,547,052,3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00%。粤泰控股被司法冻结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总数为 8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5%。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 1,627,052,318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发行股本的 64.15%。

除上述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五）公司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等上海证券交易所明确要求上市公司核实并披露的其他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相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7 日